

桃園市立龍岡國中 - 歡迎您的蒞臨

桃園縣103年教育創意競賽-[創藝103]

訓導處公告

：學務主任

張貼在：2014/9/2 17:43:35

一.比賽日期：

103年10月5日(日)。

二.比賽地點：

文化國小(桃園縣平鎮市文化街189號) Tel：4921750*210。三.報名：學校為單位報名，共分為五組(ABCDE)，國中組是D組，各校各組最多報名5人(個人賽)，以報名資料傳送到達先後時間順序為準。(報名電子檔請至電子附加檔案下載)

四.報名期限：自103年9月1日起至103年9月25日止，(逾期概不受理)將報名表電子檔(附件二)傳真並Email至文化國小。

五.比賽辦法：(一)、以主辦單位依不同組別提供之四開紙張或厚紙板(1張)、配合綜合媒材(以現場提供之材料及自備之彩繪媒材表現)、平面方式表現。(二)、參賽者請自備平面表現之彩繪媒材及現場準備之工具或素材完成作品。(請自備平面彩繪材料)

六.評審辦法(一)、命題委員：聘請藝術與人文領域之相關教授。(二)、評審委員：評審委員9人聘請專業教授、藝術與人文領域師長。(三)、評審內容：主題設計性20%、造形創意性50%、技法運用20%、作品完成度10%。

七.獎勵辦法：得獎者於活動結束後，由縣府另行通知統一發放。(一)、錄取名額：各組錄取第一名1人，第二名2人，第三名3人，佳作6人。(二)、獎勵：第一名獎狀乙紙、獎品2000元圖書禮券。

第二名獎狀乙紙、獎品1,300元圖書禮券。第三名獎狀乙紙、獎品1,000元圖書禮券。佳作獎狀乙紙、獎品600元圖書禮券。